

桃園市觀音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8251桃園市觀音區觀音里觀新路
56號

承辦人：課員 張慧仔

電話：03-4732121分機230

傳真：03-4734530

電子信箱：100135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觀民字第11000206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務人員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
及協勤民力COVID-19公費疫苗優先接種事宜一案，如說明
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10年8月10日桃選一字第
1100000931號函、中央選舉委員會110年8月6日中選務字第
1100025165號函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
中心110年8月2日肺中指字第11000325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中央選舉委員會建議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務人員、投開
票所工作人員及協勤民力納入COVID-19公費疫苗優先接種
對象一案，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110年8月2日肺中指字第1100032569號函略以，國內公費
COVID-19疫苗之各類實施對象及優先順序，係經「衛生福
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(ACIP)」審酌國內外之
疫情趨勢、各類對象感染風險、維持國家醫療照護與防疫
量能、社會運作及我國防疫安全等因素研訂，並因應疫情

人事室 110/08/25 07:08



1100004951

無附件

趨勢及疫苗可供應量滾動式調整。囿於疫苗可供應量仍然有限，現階段以維持既有接種對象為原則，另自本年7月13日起，已開放18歲(含)以上民眾進行接種意願登記。爰此，請貴機關學校轉知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速至「COVID-19公費疫苗平台」進行意願登記並依簡訊通知登錄預約接種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保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大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富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彰化農場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桃園市觀音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市榮民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安分處、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、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